

城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 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城东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
城东区人民政府

区人大常委会:

根据会议安排，现就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，请予审议。

今年以来，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，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，财政工作紧扣“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”工作总基调，始终按照“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，注重精准、更可持续”的工作要求，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，聚焦财政“三保”主责主业，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全力做好稳收入、优结构、保重点、防风险、健机制各项工作，较好地完成 2024 年上半年财政各项工作。

一、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——收入预算执行情况。上半年，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768 万元，同比增长 20.3%，完成年度预算的 49.83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 22243 万元，同比增长 22.19%，占收入的 89.81%；非税收入完成 2525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91%，占收入的 10.19%。

——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上半年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03823 万元，同比增长 31.4%，完成年度预算的 47.27%。

截至上半年区级支出的 18 类科目中，呈现“14 增 4 降”趋势，其中：科学技术支出、卫生健康支出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、交通运输支出呈下降趋势，分别下降 53.98%、36.51%、50.00%、34.33%。主要原因：一是同类项目省市专项资金下达科目不同，影响相应科目支出情况；二是去年同期省级下达大额专项资金用于化解疫情欠款，今年同期无此类资金；三是今年多数项目合同约定支付期限与去年不同，导致同期支出存在差异；四是 2022 年底下达的专项资金未能支出，结转至 2023 年形成支出，2024 年初无结转资金，致使同比支出下降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——收入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649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 535 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114 万元。

——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67 万元，同比下降 93.09%，主要原因为 2023 年上半年支出 2022

年结转的专项债资金 5032.42 万元，其中：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2000 万元、产城发展市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 305.89 万元、医疗救治中心项目 2726.53 万元，2024 年无专项债资金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——收入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792 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 473 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319 万元。

——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35 万元，同比下降 34.54%。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国有资本职教幼教专项资金下达较晚，从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中支付 1 至 2 月国企职教幼教工资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——收支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996.61 万元，支出 2244.05 万元，当期收支结余 752.56 万元；上年结余 30613.27 万元，期末滚存结余 31365.83 万元。

（五）政府债务管理情况

上年末，政府债务累计限额 86982 万元，2024 年上半年无新增债务，截至 6 月底政府债务限额 86982 万元。全区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，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。一是 2024 年东区债务还本付息 11326 万元，通过财政年初预算安排及区属国有企业上缴收益方式化解债务，其中政府性债券还本付息 4692 万元，其他上级转贷类债务还本付

息 6634 万元。二是建立债务偿还应急机制，年初预留偿债备付金 3000 万元，防范债务风险。持续强化化债措施，按照《城东区地方债务防范化解“1+4+4”工作机制》《城东区贯彻落实政府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厉行节约保重点支出实施方案》《城东区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实施方案》等规定，按时完成化债任务，兜牢债务底线。三是强化债券资金申报使用管理。建立财政、发改等部门专项债券项目联合会审机制，高质量推进专项债券项目申报、储备。动态监控债券资金支出情况，执行月通报机制，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，发挥债券资金效益。

二、上半年开展的主要工作

上半年，按照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，区政府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要求，在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、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等方面持续加压发力。

（一）坚持依法聚财，努力壮大资金“蓄水池”。一是加强收入调度，确保任务完成。坚持把做大财力“蛋糕”、提升统筹保障能力作为财政工作的基础，加强对重点税源监控，规范非税收入征管，全力挖潜增收，做到依法征收、应收尽收。上半年，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768 万元，同比增长 20.3%，位列四区首位。二是树立项目意识，抓好财源建设。推进项目建设进度，加大税源建设力度，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工程建设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统计汇总工作，印发《关于加快推进工程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的提醒函》，提醒相关单位严格按照有关工作要求，

加强对项目的组织管理，着重梳理税源项目进度缓慢的问题清单，挂图作战，严防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，最大程度发挥项目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积极争取政策，强化保障能力。紧紧围绕城市基础设施配套、农林水利、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，争取上级支持，强化基层财政保障能力。上半年，全区争取省级专项资金 61721 万元，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61.84%；争取 3 个国债项目资金 12413 万元。

（二）坚持有效用财，持续编织民生“保障网”。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聚焦重点领域，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工作。上半年，全区民生支出达 87981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.74%。

一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。教育投入 16069 万元，同比增长 16.98%，主要用于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供给，提升改善办学条件，助力学前教育深化改革，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，着力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发展。确保完成教育投入“两个只增不减”要求。

二是推进健康东区建设。卫生健康投入 14055 万元，同比下降 36.51%，下降原因为 2023 年上半年省市疫情防控专项资金支出 14612 万元，2024 年未下达省市疫情防控专项资金，2024 年卫生健康投入主要用于支持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、重大传染病防控、医疗服务保障能力提升、优化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等，有效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和正常运转。

三是健全完善社保体系。社会保障和就业投入 27187 万元，同比增长 48.63%，用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、养老服务体系建

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保障政策落实及支持稳定扩大就业。四是强化环境保护治理。节能环保投入 2933 万元，同比增长 11 倍，用于生态环境建设，污水处理、大气和土壤污染防治等生态环境项目建设，为全区的绿色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。

（三）优化营商环境，有效激发市场“活力泉”。一是加强防范非法集资宣传。组织各成员单位在泰宁花园广场、中惠万达商圈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共计 3 次，全力提高广大群众对非法集资的防范意识，有效遏制非法集资行为的发生。二是积极推进“832”平台采购。充分利用微信工作群等新兴媒体，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工作的宣传力度，鼓励引导各预算单位预留 15%以上采购份额助力乡村振兴。上半年，全区已完成采购交易 35 笔，交易金额约 18.58 万元。三是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环境。深入贯彻落实省、市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切实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，全面落实助企纾困政策，为企业与金融机构搭建平台，畅通融资渠道，邀请辖区青海银行、中国银行及 45 家企业共同举办助企暖企融资对接座谈会，促成融资贷款金额 3000 万元，有效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、融资贵、融资慢问题，持续推动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。四是持续推动旅游兴区。依托东区文化旅游资源，聚焦区域文化旅游发展重点，立足地域特色、文化资源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，坚决落实资金争取。上半年，投入文化旅游资金 3191 万元，支持区图书馆文化馆建设、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建设、文化旅游活动、旅游品牌创建、旅游宣

传等工作，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水平。

（四）严格控制风险，全面筑牢财政“安全墙”。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守住安全发展底线，确保财政行稳致远，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。一是有效应对财政收支矛盾。积极盘活资产资源，加大资产盘活力度，上半年城东区盘活闲置资产 55365.97 平方米，其中：行政事业类 2127.97 平方米（办公 1384 平方米，商业 743.97 平方米）、村集体闲置资产 5046 平方米、国有企业类 6000 平方米、社会类 42192 平方米。下发《关于加强城东区政府性投资建设工程项目预算、结算、决算审核管理的通知》，对工程预算、结算、竣工财务决算及项目建设管理费实施等方面作出具体要求，有效地约束工程项目采购行为，提高财政投资效益，上半年，项目结算审减率达 21.38%。坚持政府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全区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204 万元，较上年压减 5%。通过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等手段，统筹资金用于民生保障和重点项目建设。二是全力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。强化到期债务风险“提示、预警、督办”措施，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，深挖偿债资金来源，上半年，全区已偿还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6699.98 万元，顺利完成上半年债务化解任务，牢牢兜住债务风险底线。三是兜牢兜实基层民生底线。足额编制“三保”预算，完善事前审核机制，做到“三保”事项应保尽保、“三保”支出优先保障，常态化开展“三保”支出执行等动态运行监测，全区未发生“三保”风险事件。按照

省市直达资金执行监督改革任务要求，将直达资金预警管理与数字财政相结合，及时发现直达资金支付问题，印发通报，大力推进民生资金支出进度，有效预防了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。上半年，共下达直达资金 31217.73 万元，下达率 100%，支出率 55%。

（五）深化管理改革，智慧搭起财政“增效梯”。持续推进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深化改革、强化监督，提升管理服务水平，确保财政规范高效运行。一是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。全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深入推进“数字财政”系统建设，全区预算单位“数字财政”系统覆盖率 100%。以“数字财政”系统为媒介将预算编制、资金支付、政府采购、资产管理、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形成闭环管理，持续推动财政管理改革工作走深走实。根据《会计法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，结合巡视巡察、审计、财政专项检查等发现的财务管理意识薄弱、财务信息不对称等实际问题，优化城东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运行模式。二是持续提升绩效管理效能。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挂钩机制，对考评结果为一、二档的单位给予奖励资金 85 万元，对考评结果为四档的单位扣减公用经费 45.07 万元，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。积极实行绩效管理与财政监督相结合的工作机制，以财政监督为抓手，督促相关单位做好绩效管理，真正让“好钢用在刀刃上”，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三是持续加强财政监督管理。在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中，将党纪学习教育与实际工作紧密结合，制定严肃财经纪律专项行动方案，

实行“自查自改+重点检查重点督改”的闭环管理模式，要求各单位围绕7个方面全面铺开自查，深入分析原因，细化整改措施，并配合海西州交叉检查组完成重点检查工作，主动推动严肃财经纪律专项行动落实落细。将“一卡通”监管工作与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相结合，依法依规强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日常监督工作。上半年，共开展4次检查，排查出数据信息更新滞后等方面问题2个，并完成整改。充分发挥“财审纪统”联动机制，实现监督资源的优化配置和有效利用，形成监督合力、提高监督效率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与困难

上半年，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，但困难和挑战并存，长期制约发展的难题尚未根本解决，一些新的矛盾和问题又不断显现。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完成预期目标压力较大。我区经济基础薄弱，产业结构单一，全区产业发展态势不及预期，经济增长后劲不足，加之欠税企业经营困难，企业欠税清理难度增大，完成全年地方收入预期目标压力较大。二是财政支出保障持续承压。在财力增长有限情况下，“三保”支出和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有增无减，虽然本级财力安排的专项资金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和建设进度拨付，但稳住经济发展需要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，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，推动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压力较大。三是法定债务偿还压力空前。按照现有债务余额分析，2024年我区债务还本付息约11326万元，2025年将迎来新的偿债高峰期，

偿债资金预计达 38147 万元，加之根据全省化债要求，我区转贷债务余额 50895 万元须于 2028 年前全部偿还，财政兜底规模空前。四是财政管理改革有待提高。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仍需加强，资金使用效益尚未充分发挥；财政资源统筹力度有待提升，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、安全性、有效性仍需进一步提高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重点

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等不确定因素，全年财政收支平衡仍存在压力。下一步，区政府将进一步突出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着力提振信心、防范风险，不断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好转、内生动力持续增强、社会预期持续改善、风险隐患持续化解，确保全年收支预算顺利执行。重点抓好以下工作。

（一）锲而不舍促收入，稳健驾驭经济航船。一是坚持依法理财，全力组织收入。始终将收入组织作为中心工作，坚持将增进协同、加强征管、扩大引进、涵养税源有机结合，确保财政收入实现量质齐升。严格落实财税协同工作机制和非税收入征管机制，增强财政、税务和各部门协同配合力度，全力做好增值税等重点税种，教育费两项附加收入等各专项收入，确保应收尽收，颗粒归仓，增加收入总量，提高保障能力。二是加大谋划力度，争取专项资金。加强与上级部门的联系与沟通，及时了解上级部门各类项目建设计划的动态信息，准确把握政策动向、资金投向及项目资金申报时机，建立项目常态化储备工作机制，完善项目储备库，严把项目入库关，提高项目质量，全面提升做好专项资

金争取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三是激发企业活力，实现政企共赢。持续贯彻落实上级部门金融工作安排部署，主动对接，靠前服务，助企暖企，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需求，通过举办“政银企”融资对接活动，建立“政银企”三方互信互利的良好格局。积极与企业沟通，了解其需求和发展战略，切实解决企业政策获取、政策申报中存在的问题，有效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降低企业成本，激发企业活力。

（二）持之以恒优结构，强化保障效能核心。一是坚决落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。着力构建“节约型”财政保障体制，将过“紧日子”作为工作的指导方针，贯穿预算编制执行、政府采购、资产管理等各方面。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，完善预算执行监控机制，坚决杜绝无预算、超预算支出行为，不断提升财政工作透明度。切实做到“应保必保、应压尽压、有保有压”，年内实现一般性支出只减不增。二是着力统筹财政资源。完善结转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，盘活各类存量资源，继续实施预算执行进度考核通报，有效控制新增结转结余资金。继续优化公物仓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，完善国有资源有偿使用制度，持续增强财政统筹保障能力。三是切实保障基层“三保”。全面落实“三保”责任，牢固树立“三保”支出尤其是国家标准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优先保证“三保”支出足额拨付，同时，禁止“三保”支出随意提标扩面。持续落实直达资金相关工作，加强直达资金支出动态监测，建立区级直达资金预算执行月通报机

制，确保民生资金支付及时顺畅、发挥效益。

（三）坚如磐石防风险，牢牢守住安全底线。一是精准施策，严禁盲目扩张。科学谋划符合经济社会发展的民生项目，坚持债券资金“谁申报、谁使用、谁偿还”，督促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上缴入库。同时完善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体系，通过详尽的数据分析和模型预测，准确把握财政的健康状况，杜绝超出承受能力上新项目、铺新摊子，坚决遏制政府债务新增规模，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。二是建立机制，提高化债能力。全面压实主体责任，积极向省市部门争取各类政策资金支持，推动国有资产、资源、资金有效聚集，综合运用金融、国资、财政等各类举措，完善长效保障机制，妥善做好地方债务防范化解工作。三是未雨绸缪，严防债务危机。面对 2025 年偿债高峰期问题，将秉持审慎和前瞻的原则，积极调整下半年支出结构，加强收支管理，提高资金效益，同时制定详细的偿还计划，明确偿债时间及资金来源，为 2025 年政府债务偿还工作奠定坚实基础。

（四）革故鼎新增效能，锐意进取描绘蓝图。一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。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，加快构建能进能出、有保有压的预算编制体系，依托数字财政系统，聚焦财政统筹能力弱化、财政支出结构固化等矛盾问题，切实做好 2025 年预算编制工作，持续推动零基预算改革任务顺利完成。二是提升绩效管理水平。秉持全面、系统、科学的原则，持续做好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的绩效管理工作，实现财政资金绩效

管理的闭环。加大评价评审和监督检查力度，对重点改革领域、重点扶持项目进行高标准高质量评价，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，执行支出通报制度，发挥考评结果奖励约束作用，切实提高财政支出的有效性、及时性，为财政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。三是加大业务培训力度。建立“一月一培训”机制，以单位主要负责人、分管负责人、财务人员为重点，结合工作需要，创新培训形式，围绕财经纪律和财政知识等内容，开展多层次、多渠道人员培训，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夯实财务管理基础规范，切实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和整体素质。四是严格财政监督管理。将财政监督检查工作与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相结合，完善协同监督分析研判机制，加强财政、审计、纪检等部门沟通会商，贯彻落实优势互补、信息共享、成果共用、整改共抓的长效机制，推动各类监督协同联动，形成监督合力，提升监督质效。

下半年，财政工作任务更为艰巨责任更为重大，区政府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，将压力转化为推动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不懈动力，鼓足干劲、勤勉工作、精准施策、奋力赶超，稳步实现全年目标任务。

